



无线电通信局（BR）

行政通函
CA/394

2016年3月18日，日内瓦

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

事由： 为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和卫星航空移动（OR）业务台站引入新的台站类别符号

本通函旨在就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（参见第1.36款）和卫星航空移动（OR）业务（参见第1.37款）台站引入新的台站类别符号，向主管部门提供信息和指导。

为将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和卫星航空移动（OR）业务空间电台的频率指配与卫星航空移动业务空间电台的频率指配（台站类别符号EJ）区别开来并开展是否符合频率划分表的适当审查，无线电通信局已为BR IFIC（空间业务）前言部分的表3定义了新的台站类别符号，具体如下：

E5 – 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的空间电台

E6 – 卫星航空移动（OR）业务的空间电台

T5 – 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的机载地球站

T6 – 卫星航空移动（OR）业务的机载地球站

请各主管部门在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相关业务空间电台的通知时，采用这些新的台站类别符号。

新符号将用于根据第5.328AA [5.A25]款在1 087.7-1 092.3 MHz频段内申报的、无线电通信局自2015年11月28日起收到的卫星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（地对空）资料。

此外，SRS_ALL数据库中1 610-1 626.5 MHz和5 000-5 150 MHz频段内台站类别标注为“EJ”的频率指配将酌情变更为E5/T5。

更新后的前言部分表3将在<http://www.itu.int/ITU-R/space/preface/index.html>及2016年3月29日第2816期BR IFIC（空间业务）及后续公布中提供，在线征求意见。

无线电通信局包含新符号“UF”的卫星网络电子通知、验证和查询软件包（SpaceCap、SpaceVal和SpaceQry）将可从<http://www.itu.int/ITU-R/go/space-software/en>及2016年3月29日第2816期BR IFIC（空间业务）及后续公布中下载。

如您对本通函所涉事项存有疑问，请贵主管部门通过brmail@itu.int电子邮件地址与无线电通信局联系。



主任
弗朗索瓦·朗西

分发：

- 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
-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